

证券代码：600721

证券简称：百花村

公告编号：临 2016-019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1月8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六师国资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以下简称“兵团国资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兵团投资公司”）及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兵团设计院”）与礼颐投资及瑞东资本分别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因本次股份转让后，瑞东资本及其管理的瑞东医药基金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达到5%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信息披露业务指引》，公告相关事项如下：

（一）《股权转让协议》的基本情况

1、股份转让情况

2016年1月8日，六师国资公司、兵团国资公司、兵团投资公司及兵团设计院与礼颐投资及瑞东资本分别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六师国资公司、兵团国资公司、兵团投资公司及兵团设计院分别向礼颐投资管理的礼颐医药基金转让持有的百花村 7,744,807 股、1,256,265 股、892,782 股和 432,555 股股份，共计 10,326,409 股股份，占百花村总股本的 4.16%；分别向瑞东资本及其管理的瑞东医药基金转让持有的百花村 22,255,193 股、3,609,958 股、2,565,466 股、1,242,974 股股份，共计 29,673,591 股股份，占百花村总股本的 11.94%（瑞东资本受让 14,836,795 股，瑞东医药基金受让 14,836,796 股）。

2、股份转让价款与支付方式

（1）股份转让价款

经转让方与受让方协商一致，本次标的股份转让价款以股份转让信息公告日前 3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算术平均值的 90%为基础略有上浮，即受让价格为人民币 13.50 元/股，标的股份转让总价款为 400,593,478.50 元。

(2) 支付方式

受让方应在签署本协议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向转让方支付股份转让总价款的 30%作为保证金，总计 120,178,043.55 元。

本次股份转让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批准后 3 个工作日内，受让方一次性全部付清本次股份转让款之余款（保证金直接转为部分股份转让款），即本次股份转让价款的 70%，总计 280,415,434.95 元。

3、协议效力

本协议书自本次股份转让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4、股份处置特别约定

若本协议生效后，受让方依据本协议下股份转让取得了标的股份，在百花村重组南京华威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重大资产重组委员会审核通过前，受让方承诺不得通过二级市场、协议转让或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转让其届时持有的标的股份的全部或部分。

若百花村重组南京华威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事项因中国证监会重大资产重组委员会审核未能通过等原因导致重组事项明确终止，则在重组终止次日起，转让方有权选择：1) 在重组事项明确终止后 15 个工作日内，与受让方协商是否由受让方继续向百花村推荐新的标的资产，在该等协商期间内，受让方承诺不得通过二级市场、协议转让或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转让其届时持有的标的股份的全部或部分；2) 在重组事项明确终止后 15 个工作日内，要求受让方以本协议下约定的股份转让价格加上相关孳息作为价格，将标的股份的全部或部分转让予转让方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受让方应尽力配合，不得拒绝、拖延或任何形式地怠于履行，如果在重组事项明确终止后 15 个工作日内，转让方未能明确指定股份

承接方，则该项权利自第 16 个工作日开始失效，受让方可自由转让其所持有的标的股份。

上市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履行了信息披露程序，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国有股东拟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结果及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的公告》及相关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于 2016 年 2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国有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二）礼颐投资及瑞东资本向上市公司推荐标的资产的情况

礼颐投资及瑞东资本向上市公司推荐的标的资产是南京华威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威医药”），本公司已于 2016 年 1 月 14 日公告《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华威医药 100% 股权。

华威医药是中国领先的高端药物研发企业，面向医药行业提供药物发现、研究、注册等专业技术服务。作为专业从事药物发现、研究、技术服务的高科技企业，公司组建了多名海归博士为核心的研发团队，致力于手性合成、缓控释技术、靶向给药系统、新分子药物筛选等多项前沿技术的研究。

1、私募基金管理的基金产品在标的资产中的持股情况

礼颐投资管理的上海礼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礼安”）在标的资产持股 4.1667%，瑞东资本管理的基金产品在标的资产中无持股。

（1）基金产品情况

礼颐投资管理的上海礼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礼安”）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礼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29 日
合伙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区沪宜公路 1188 号 36 幢 1 层 C 区 1264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礼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陈飞）

出资额	22,6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114002715702
组织机构代码	30153267-6
税务登记证号码	沪字 310114301532676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受让标的资产股份的价格、持股数量比例、时间

2015 年 2 月 6 日，张孝清与上海礼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张孝清将其持有华威医药 4.1667% 的股权以对价 2,000 万元转让给上海礼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私募基金管理的基金产品持有以及在最近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1) 瑞东资本管理的基金产品持有以及在最近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除本次受让百花村 29,673,591 股股份外，瑞东资本管理的基金产品最近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1、瑞东资本作为管理人拟设立的“瑞丰医药基金”拟认购百花村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 3,745.93 股，占百花村交易完成后总股本的 8.39%。百花村重大资产重组尚处于预案阶段，相关认购协议附条件生效。

2、瑞东资本及其设立的“瑞丰互联网投资基金”拟认购万里股份（股票代码 600847）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 4,780.06 万股，占万里股份交易完成后总股本的 4.94%，万里股份该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处于预案阶段，相关认购协议附条件生效。

(2) 礼颐投资管理的基金产品持有以及在最近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除本次受让百花村 10,326,409 股股份外，礼颐投资管理的基金产品在最近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3、上市公司、私募基金与标的资产之间的关联关系

(1) 上市公司与与私募基金之间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股份转让完成前后，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包括六师国资公司、兵团国资公司、瑞东资本及其管理的瑞东医药投资基金。重组配套融资的交易对方瑞丰投资基金为瑞东资本拟设立的契约型基金，与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瑞东资本及其管理的瑞东医药构成关联关系。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上市公司与私募基金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2) 私募基金与标的资产之间的关联关系

礼颐投资管理的上海礼安持有标的资产 4.1667% 的股权，上市公司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持有标的资产 100% 股权，上海礼安取得上市公司增发的 1.28% 的股份。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私募基金与标的资产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特此公告。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15 日